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

繪畫工坊課程內容(延續 1092)

課程名稱：繪畫創作工坊

授課教師：邱蕙琳

上課時間：每週二

人數限制：20 名

上課地點：L309 教室

日期	節數	上課時間	上課內容	備註
10/12	3	17:30-19:55	作品一：曖昧	複合媒材
10/19	3	17:30-19:55	作品一：曖昧	複合媒材
10/26	3	17:30-19:55	作品二：時光流逝	複合媒材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課程所有材料由藝術中心提供惟所有工具皆為公用，故狀況不一，同仁如有相關畫材也可自行準備。
2. 參與本課程之同仁須提供至少一件作品參加弘光美展。
3. 缺課達 1 次以上者，不予核發教育訓練認證時數。
4. 本課程為延續 109-2 因疫情中斷之繪畫工坊課程，故修課人員以上學期已報名者為優先報名對象，兩學期皆有報名者依原定教育訓練之 2 小時採計，僅修任一學期者，則以 1 小時採計，教師則依實際上課時數由藝術中心開予上課證明。